

体验非典 感受非典
社会小说

非典爱情



丁离著

是非典拯救了爱情
还是爱情拯救了非典

FEIDIANAIQING



中国盲文出版社

「非典」 爱情

丁
离
著

中国盲文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非典爱情/丁离著. —北京:中国盲文出版社,
2003.6

ISBN 7-5002-1870-2

I. 非… II. 丁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3)第 044731 号

非典爱情

著 者:丁 离

出版发行:中国盲文出版社

社 址:北京市丰台区卢沟桥城内街 39 号

邮政编码:10072

电 话:(010)83895215

印 刷:北京明十三陵印刷厂

经 销:新华书店

开 本:850 × 1168 1/32

字 数:230 千字

印 张:9.5

印 数:1-10000 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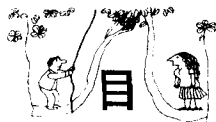
版 次:2003 年 8 月第 1 版 2003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ISBN 7-5002-1870-2/I·305

定 价:18.90 元

此书盲文版同时出版
盲人读者可免费借阅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



目 录

人物简说

王小舟：永远有一盏不灭的灯火
李鸿雨：心灵需要一次剧烈的碰撞
李 沙：天生的没有良知的“畜牲”
赵雪松：有些东西比生命更重要
小红军：从痞子到老师的人生传奇
小半仙：狗头军师的社会实践活动
袁阔诚：这样才称得上是个爷们儿
安小娜：差点把自己推销出去的红娘



第一章 “赤子回头”金不换

王小舟，一个最具中国味道的名字，他高考落榜后走上了艰难的人生路，在民营大学和武术学校的启发下办起了职业学校。他的旧友痞子小红军、会算命的小半仙和爱侃大山的袁阔诚争着当老师，说不想做社会垃圾，想做一件高尚的事情，请求校长收留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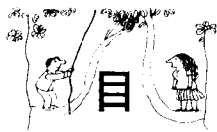
第二章 学校里的爱情篝火

一向沉稳的王小舟破釜沉舟，追求天生丽质的李鸿雨，似乎得手。看到李鸿雨也来职业学校当老师，痞子小红军心想：“一朵鲜花插在了牛粪上。”会算命的小半仙心想：“泥鳅也有修成龙的那一天。”爱说评书的袁阔诚心想：“铛力咯铛，铛力咯铛，气杀了秦琼和武二郎。”



第三章 青梅煮酒论英雄

王小舟召开学校的常务委员会，宣布李鸿雨、小红军、小半仙和袁阔诚为常委。小红军表态道：“校长，我这辈子什么都干过，就是没参加过会议，你有什么决议，请传达吧！”小红军做教导主



目 录

任，负责校风校纪和财产安全；小半仙做人事主任，负责学生分配；袁润诚做招生主任，负责开拓生源。三个人各显神通。

第四章 教育事业一炮打响 / 78



王小舟道：“李鸿雨是副校长，自然要设办公桌，放在校长办公室里。”小红军他们想：“这不是假公济私吗？”李鸿雨听了，心中倒是很高兴，和家人、亲戚们说起来很体面。年终考评的时候，最受欢迎的老师是小红军，工作最认真的老师是李鸿雨，最关心学生的老师是小半仙，最具服务精神的老师是袁润诚。

第五章 半路杀出个程咬金 / 97



小红军气喘吁吁地跑进来，道：“李沙回来了。”那情形好像是碰到鬼子进村了。王小舟嘴里冒了一句“他妈的”，马上纠正了自己的话：“他妈的，这小子终于回来了。”当地首富的公子李沙与王小舟为了李鸿雨反目成仇，几个旧时伙伴剑拔弩张。李沙扬言也要办一个职业学校出来。

第六章 夫妻本是同林鸟 / 12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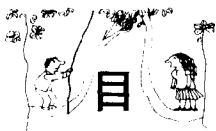


在外人眼里，都以为王小舟与李鸿雨的恋情到此为止了，但事情并不如此简单。在舞厅里，王小舟笑了，学校新来的漂亮的女老师赵雪松也笑了。那笑容可以理解为明白了他的意思，宽容地笑了；也可以理解为误解了他的意思，脉脉地笑了。王小舟以为被这花花世界迷了心神，连别人笑的意思都不明白了。

第七章 不只是误会而已 / 142



吃晚饭时，王小舟将手里的橙汁洒在了赵雪松的两只长筒丝袜上。赵雪松一边擦着，一边意味深长地看着他。赵雪松藏了脚，那弹弹得破的粉颊碰在了王小舟的脸上，两个人都有些颤抖。这情形好像被李沙看到了。停车时，王小舟的右手恰好碰了赵雪松的脸。



目录

王小舟心想：“今天晚上的误会可大了。”

第八章 情人眼里出西施 / 165

王小舟说舞女黎江看袁闾诚的时候是“情人眼里出西施”，赵雪松道：“小红军长得有几分精神，但他那媳妇却把他看成是最帅气的；小半仙别提了，安小娜却拿他当块宝；你呢，几乎没什么长处，我却当你是个英雄一般崇拜。”赵雪松的目光坚定而执着。王小舟知道，她等待的不是回答，而是一个吻。

第九章 近亲不能结婚 / 189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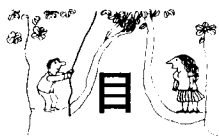
李鸿雨道：“我现在决定嫁给李沙了。”王小舟道：“近亲不能结婚。你们都姓李。”李鸿雨笑了，道：“不用了，一切都已经晚了。”李沙好像看到王小舟了，但他一踩油门，那车便火箭一般蹿了出去。李鸿雨在车上向王小舟招着手，尘土飞扬之中，她仍然是那么的可爱！他知道，追不上了！

第十章 非典真的来临了吗 / 214

那个人以为得的是非典，便守在当地医院里，以免自己染上了，延误了医治。当地医院也不知他得了什么病，见他坚持住院，想推荐他去省城的精神病院继续观察。那个人便托人说了情，留在当地医院的重症治疗室里。镇里又传开了，说那人留在重症治疗室里观察，医院准备把他往省城里送，估计是出不来了。

第十一章 很难说声我爱你 / 239

李沙得了非典，王小舟一听，和李沙他爹的情形差不多了。他担心的不是李沙，而是李鸿雨。袁闾诚问王小舟到底有没有向李鸿雨表白过爱她，王小舟道：“没有。我说过我喜欢她穿的那件红衣服。我还说过，我喜欢她笑的样子。”袁闾诚道：“不会吧，我的上帝！你等着人家女孩子来说吗？难怪你们两个拖了这么久。”



目 录



第十二章 愿有情人终成眷属 / 267

李鸿雨道：“我得非典了。”王小舟道：“我不怕。”李鸿雨道：“为什么？”王小舟道：“我是为你而生。”李鸿雨道：“这段时间李沙虽然和我在一起，但我还是原来的我。”她说完这句话，不知道王小舟听懂没有，却听王小舟说道：“我整天和你在一起，我当然清楚。只怕没把李沙憋死！”李鸿雨一听，“噗嗤”一声笑了。她的脸上还带着泪。

后记 非典并不可怕,可怕的是谣言 / 291



王小舟：永远有一盏不灭的灯火

获得成功的秘诀是什么？当然是贫穷。这种成功的力量不是来自学校，不是来自家庭，而是社会。王小舟出自书香门第，自幼深受父亲熏陶，读书习文，是个才思敏捷、下笔千言的人物，只因“生不逢时”，落在了重商而不重学的梅龙，没能考上大学。但他并不气馁，在民营大学和武术学校的启发下办起了职业学校。他重用旧友痞子小红军、会算命的小半仙和爱说评书的袁阔诚之长，教育事业一炮打响。他把他人一生中最大的精华充分地展现给了梅龙一枝花——李鸿雨。

他对李鸿雨用情良苦，打小就常常从她家门前走过，为的只是能碰到她，多看上一眼。李鸿雨应邀出任学校副校长，两个人在校长办公室里尽情地享受着幸福时光。但世上鲜有长久的卓越，却有数不尽的横逆与考验。王小舟清楚，他和李鸿雨之间尚有一段距离，这段距离虽然只有咫尺，但咫尺即天涯。他深知，他的心思越是外露，攻势越明显，心高气傲的李鸿雨越会紧紧地守住她那“寸土”。跨过这段距离的最好办法就是时间。时间是可以消磨掉一切的。想到这里，他就像在黑暗中看到了希望，同时，也在自己心中点燃了一盏不灭的灯火，他要用这盏灯火来照亮李鸿雨的整个生命。

这时候，半路上却杀出了两个程咬金：当地首富的公子李沙原是李鸿雨的旧友，大有横刀夺爱之势；学校女老师赵雪松向他展开了“肉搏战”，咄咄逼人。而王小舟对李鸿雨用情虽苦，却偏偏没有明确地向李鸿雨表达过爱意，他自己以为她明白了。两个人的误会越来越深，李鸿雨伤透了心。

就在“山重水复疑无路”之际，非典流行，李鸿雨得了非典，李沙吓得落荒而逃，王小舟则勇敢地迎了上去。但治疗非典是没有特效药的，爱情的力量能不能把李鸿雨从死神手中夺回来？命运究竟能不能阻挡爱情的脚步呢？



李鸿雨：心灵需要一次剧烈的碰撞

七 仙女嫁牛郎，是一种道德观念，鼓励人们择偶时不以金钱来衡量。但你不能把这个标准用在李鸿雨身上。李鸿雨爱上了王小舟，是在他有了钱后，但钱不是原因，因为王小舟的钱和她家的钱差得远了，更远远比不上富有的李沙。王小舟的钱只能证明他是个有能力的人。

在她的心里，李沙一直占着绝对的优势，王小舟的影子从无到有，竟有后来居上之势。王小舟把她一步一步地收拾得几乎投怀送抱，她根本没有还手之力，多少有些恨王小舟的狡诈。她自然不想就这么轻轻的就范，她只希望能主宰别人，尤其是她的丈夫。无论嫁李沙，还是嫁王小舟，都应该让她自己来选择，决不能让别人来控制她。

镇里人对她评头论足，她心里想：“情况不同。都说王小舟对我一往情深，但谁能说李沙对我不是真心的？这不能算是脚踩两只船，这是比较，是选择。”她想知道，离李沙越近的时候越想王小舟，是不是离王小舟越近的时候越想李沙，结果左思右想，左右为难。

最后，李鸿雨染上了非典，李沙“妈呀”一声，吓得落荒而逃，把她一个人扔在了莱阳，而王小舟听到消息后，立刻赶到莱阳。李鸿雨道：“我得非典了。”王小舟道：“我不怕。”李鸿雨道：“非典会死人的。”王小舟道：“你死了，我活着还有什么意思呢？”李鸿雨道：“为什么？”王小舟道：“我是为你而生。”这是王小舟向李鸿雨惟一使用过的爱情用语。

终于，李鸿雨的心灵得到了碰撞。但是，这是不是太迟了呢？不会的，因为《西厢记》里说过，愿普天下有情人都成了眷属。因为舞女黎江可以用“我得了非典”吓走存心不良的小半仙，她为什么不能拿非典来试试李沙和王小舟呢？也许，这个心灵碰撞正是她精心策划的，也许，她认为王小舟的心灵也需要一回碰撞。也许？也许而已！



李 沙：天生的没有良知的“畜牲”

说 李沙是个畜牲一点也不过份。如果这个社会上，没有人敢于站出来说一句公道话，那么，中华那五千年的历史与文明恐怕就要没落了。这个社会应该有两个法庭，一个是法律上的，一个是道德上的。从法律上不能追究的责任，应该在道德上进行审判。这不是一句骂人的话，因为这是从袁闾诚嘴里说出来的。我也希望像袁闾诚那样，痛快地骂一句李沙——畜牲！在这一点上，小红军似乎有先见之明，用小红军的话来形容就是：“别把他想得大崇高了。”

他明明做了好事，借给王小舟两万块钱创办职业学校，事后却对人道：“王小舟这人，一脚踹不出一个屁来，能有多大作为。钱借给他只因为我放心，不怕他不还。像小红军这种人我就不借。”一句话损了两个人，缺德到家了。更为可气的是，还把这事儿显摆给李鸿雨，以博美人一笑。

李沙原是浪荡公子，仗着家里有钱，不知玩弄过多少女性。李远方也有钱，李沙想能把李远方的独生女儿李鸿雨娶到手，比辛辛苦苦做几年生意赚得都多。王小舟对李鸿雨是有情无性。李沙是有性无情，像只大色狼一样，只想把李鸿雨这条肥嫩的小绵羊早日弄到手了事。

李沙也有“可爱”的地方：他造谣的时候，别人认为是应该的；他干坏事的时候，别人认为是理所应当的。换句话说：这事儿只有他能干，别人干不得。他和别的女人在“夜上海”开房间，王小舟却在这里吃顿饭都不行。在这一点上，王小舟一万个不服气，却又望尘莫及。更为“可爱”的是，李沙只得了流感，就在电话里杀猪似的哭着跟他爹说是非典，把他爹吓得瘫倒在厂子里，到处砸厂子的设备，说“没用了”。“出院”后高兴地对他爹道：“爸，我得的是性病，不是非典。”他爹觉得儿子“可爱”到了极点，“啪”地赏了他一个嘴巴，抱着他哭道：“儿子，你死不了了。”

当李沙认为李鸿雨得了非典，吓得“妈呀”一声就跑了，倒成全了王小舟和李鸿雨的爱情。你说“可爱”不“可爱”？真应该深深地给他鞠上一躬。

**赵雪松：有些东西比生命更重要**

赵雪松是从城里来的老师，原来在北京一家文化公司打工，老板娘不在的时候，文化公司老板会满脸堆笑地问她：“雪松，该找个对象了。”然后说一些男女之间的艳事。老板娘在的时候，文化公司老板就会板着脸说道：“小赵，你看你这本稿子怎么校对的？快要出版了，还有这么多错别字。”

平日里她离校长王小舟远远的，只是那分寸做得太逼真了，活脱脱的告诉别人，俩人之间另有隐情。学校老师跳舞的时候，她那不甘寂寞的左腿擦起了裙子，放在了右腿上，那肉色的长筒丝袜，均匀地裹着她那珠肌玉骨的长腿，在闪烁的灯光下，让人看了不免心驰神摇。她先是害羞地低下了头，然后又勇敢地把头抬了起来，用她那具有挑战性的目光紧紧地迎上了王小舟。

吃饭的时候，王小舟一走神，将手里的橙汁洒在了她的两只长筒丝袜上。她多半误会了，一边轻轻地擦着，一边意味深长地看着王小舟。这时候，王小舟只好默然，连道歉的话都不敢说了。出门时，她一不留神，崴了脚，那吹弹得破的粉颊碰在了王小舟的脸上，樱桃小口挨在了王小舟的胡子上，翕动着，充满了魅力。

王小舟喝醉酒，赵雪松送他回宿舍，第二天道：“你占大便宜了。”王小舟摸了一下自己的内衣，穿得好好的，道：“没这么严重吧？”赵雪松道：“当然严重了。”说着，满脸羞红，飞也似地跑出了王小舟的单身宿舍。国庆节，王小舟请客，她像女主人一样仔细地审视着眼前这座两层的小洋楼。因为王小舟他娘不在家，她当仁不让地成了家庭主妇。

闹非典的时候，北京那四五十岁的文化公司老板死了老婆，接她回去帮忙，她把书扔了宿舍一地。小红军问为什么，王小舟说她不需要了。她需要的是什么呢？如果说有些东西比生命更重要，对王小舟来说，是爱情；对赵雪松来说，是财富。



小红军：从痞子到老师的人生传奇

没有人天生的是坏人，同样，也没有人天生的就是好人，环境造人！小红军是个痞子，舞女黎江开始很怕他，就像老鼠见了猫似的躲着他走。这时，他会吼一嗓子：“黎江，看到我怎么不打招呼？”黎江就会乖乖地来到他身旁，道：“红军哥哥，我没看到你。我现在叫明江，求你了，别在这里叫我名字好吗？”他说道：“不行！”见黎江吓得眼泪汪汪的，说道：“为什么不叫珠江呢？”黎江很听话，真的把名字改成了珠江。后来她见小红军变得文质彬彬的，还托他帮忙买了房子。

小红军想当老师，不想当痞子，他有一颗向善之心。他原来喜欢欠账，但他发现在还木匠工钱的时候，木匠是那么的感激他，还请他吃饭，就把欠饭店的钱也还了。这一晚他喝醉了，因为他明白了一个道理：还账的滋味比欠账的滋味让人更舒服。

他的媳妇是他做生意时从舞场上认识的，成亲后，从来没带她去舞厅，不方便。他当老师后，婚后第一次带媳妇来到舞厅，俩人越跳越近，渐渐地陶醉了，忘情地偎在了一起。他想：“还是和自己的媳妇跳舞好！”就常常带媳妇来了。

王小舟信任他，让他做教导主任，学校里采购的事情都是他一手操办的，从没出过拿回扣的事情。正像他媳妇所说的：“小红军长大了。”闹非典的时候，王小舟他娘给学校买进大批高价菜，事后见物价平稳了，让小红军按原价退回去，小红军认为说不过去理儿，说不行；黎江和前夫办离婚手续，小半仙建议把她前夫诋到镇里来，不怕不从，小红军认为这样不好，提议法律解决。王小舟决心陪李鸿雨一起死的时候，把学校托付给了他，这时，他已经是一名优秀的老师了。小红军的旧事，镇里的人常提起来，说的最多的还是：“小红军变了，真像一个教师了。”



小半仙：狗头军师的社会实践活动

为什么说他是狗头军师呢？因为他是王小舟、小红军和袁阔诚这帮小哥儿们的军师，他的发言总是有分量的。他从事的是阴阳事业，说白了，有点像算命先生。镇子里好多厂矿和人家的祸福和命运都请他去参谋参谋，所以说他是狗头军师。

他那双鼠目总是神秘兮兮的，长着稀疏的鼠须，嘴张开了一半，露出他那不很整齐的碎牙。有时还会翻他那双鼠眼：对王小舟翻的时候，是因为王小舟请他的媳妇安小娜来学校当老师，而他经营了一个复印打字部，两口子都来学校，没人盯摊，不好直说，便道：“开会时怎么办？”对袁阔诚翻的时候，是因为他对舞女黎江心存不轨，下楼时让袁阔诚给撞到了，而袁阔诚明显地也是来找黎江的，多半还有追求黎江的意思，便问：“你怎么来了？”

他有很多想法：想学王小舟那样，办个职业学校，发笔横财；想在梅龙镇挑起非典风波，让人们都慌了，来他这里占卜求卦；想和黎江上床，但是有贼心没贼胆。即使是看别的女人，他的神情也和别人不一样：袁阔诚是直接地“瞟”李鸿雨发育成熟的身子，他是慌张地瞟，生怕别人看到似的。照理说，这个社会实践者很不成功，但事实并非如此。王小舟让他做了学校的人事部主任，媳妇安小娜拿他当块宝，黎江也认为他是个能操持家的男人。

因为王小舟指出造谣和迷信活动是违法的，又在非典时期，他听说哄抬物价的、卖假药的和假冒非典口罩的受到了处理，差点“携款潜逃”，看到穿制服的保安都心惊肉跳的。他怕别人找他占卜，租房子躲了起来，怕和黎江上床后性质变了，让公安局知道就是诱奸，把自己一步步的从犯罪深渊中救了出来。因为法律的最终目的不是惩罚，而是防止犯罪和教育罪犯，他既知道重新做人，故事里也没提他挨逮的事儿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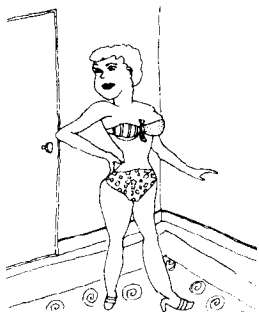
袁阔诚：这样才称得上是个爷们儿

拿破仑曾经说过：要想生存只能靠自己，人多不足以依靠。你有没有品尝过生存只能靠自己的滋味？袁阔诚不像李沙那样，有个有钱的老子。他打小受后娘的气，生了一副大肚子，能吃。房子是自己租的，媳妇是自己找的，婚事是自己办的。父亲分家时只给了他一身的债。即使这样，袁阔诚从不说他后娘不好，每月缴一些赡养费。他翻盖房子的时候，是给后娘翻盖的，主动说道：“妈，我回来了。以前的事儿别提了。”

俗话说，“穷则思变”。他平常帮某个厂子联系一下销售业务，收秋时，会忙上个把月，把附近的水果收一收，卖到莱阳市，把债竟也还清了，说到底，人还是勤快的。就任职业学校招生主任后，他有一种务实、开拓精神，到各县电视台打了广告，他却并没有坐在学校里坐享其成，选一些报名比较集中的外县乡镇开始了“家访”。住店住最便宜的旅店，吃饭吃最便宜的刀削面。

袁阔诚的媳妇相貌平平，袁阔诚称他媳妇为“黄脸婆”，两个人感情很好。跳舞的时候，他小心地哄着他的“黄脸婆”，居然丝毫不为舞池上那些靓女所动。“黄脸婆”死的时候，袁阔诚从医院里挣扎着来开追悼会，只有两句：“他嫁给了一个社会垃圾，从没享过福，也从没抱怨过。我有不育症，没能让她留下儿女，她走的时候，我一定要送她。”虎目中终于流下了两滴豆大的眼泪。那泪珠“吧嗒”一声掉在了骨灰盒上，碎了。

黎江说得非典，他不怕，但上山的时候，用手指捏着黎江的手腕，黎江嗔道：“哪有你这样拉着人家手的？”袁阔诚忙把手指换成了掌心，黎江感觉到他的手潮潮的。黎江让他晚上别走了，睡在客厅的沙发上，第二天他就买来了玫瑰花，对黎江道：“你嫁给我吧？”黎江道：“我是舞女。”袁阔诚道：“不，你是一个好女人，你应该结婚。”



安小娜：差点把自己推销出去的红娘

每个人展现给别人的只有一面。但安小娜展现给人们的却有很多面。

先是“安小娜中专毕业，学财会的出身，十分文静，上学时是个爱学习的女孩，知识学得很扎实。这几年来在家带孩子，帮小半仙打理那复印打字部”。然后是“别看这个女人平时寡言少语的，到了学校变了样，讲起课来当真头头是道，把那书本上的知识便是一字一句的照着念，也把学生们教得服服帖帖的”。接着，学校联欢会由她主持的，“安小娜不负重托，把整个会场布置得隆重而热烈。她今天穿了一件长及足踝的紫红色长裙，晶莹的珍珠项链，雪白的绸缎披肩将她的气质衬托得更加端庄高雅”。最后“安小娜这两年喜欢打扮了，也会打扮了，四月的天气，已经穿上了连衣裙，胸口低低的垂着。她生了一张小圆脸，尖尖的下颏，一张白净的脸上泛着红潮。额前留下一些秀发，恰好盖到了眉边，显出她的整齐和清秀来。安小娜故意摆弄了一下裙子，露出她那玉腿来，裹着肉色的长筒丝袜”。

她丈夫小半仙对黎江图谋不轨，安小娜想把黎江推销出去，便给袁阔诚做起红娘来。顺便提一句，在此之前，安小娜素有红娘美誉，为学校老师眼镜和张首义均找了对象，还想把学校老师赵雪松搓合给校长王小舟，成为学校的功臣。安小娜有一个优点，家丑从不外扬，有时甚至替小半仙藏着掖着，打着掩护。这一回，她本来是说媒的，阴差阳错地盘问起小半仙的事儿来，甚至把小半仙想办职业学校的想法也说了出来。为了套出丈夫的准确情报，她不惜牺牲色相，“灵机一动，把手搭在了袁阔诚手上”；在袁阔诚背上捶了一下，坐得更近了。当知道丈夫真的对黎江有意思时，临时想找个垫底的，道：“袁阔诚，你看我怎么样？”把袁阔诚搞得口干舌燥，不敢想下去了，道：“哥哥不在——少（嫂）来，我不想重婚。”

红娘们切记，男女之间有不宜的话题。

第一章

“赤子回头”金不换



王小舟，一个最具中国味道的名字，他高考落榜后走上了艰难的人生路，在民营大学和武术学校的启发下办起了职业学校。他的旧友痞子小红军、会算命的小半仙和爱侃大山的袁阔诚争着当老师，说不想做社会垃圾，想做一件高尚的事情，请求校长收留。

♡♡♡♡♡♡♡♡

第一章

“赤子回头”金不换

距莱阳市一百多公里的山里，原本有一个大城镇。这镇里住的，多是王、李二姓，只是近二十多年他族渐渐多起来。

自古以来，方圆几百里内的人都称这里为“首富之区”。这里既没有伟大的建筑，也没有什么文化成绩，有什么东西值得周围的人这样留恋呢？除了用“商誉显著”四个字来形容之外，最值得一提的是这里的天气，这是十里八里外的人花钱也买不到的天气。

这里三面环了大山，独留出南面向阳，既没有塞外的苦寒，也没有江南的酷热，一年三百六十五日，除去下雨落雪的天气，都是风和日丽。古人曾称这里为“桃花源”，今人称这里为“小昆明”。



情 爱 典 非

说到下雨，本是件恼人的事情，出外泥泞，屋内霉湿。在这里却又不同了，因为到处都长满了一种小草，拇指般高低，密密的，踩在脚下，大有一番踏青的情趣。而且，路上青石铺就，雨水顺着石沟流到山下，汇成了溪流，清亮透明。每当雨后，这里的居民都喜欢在这云白天蓝、尘土不扬的环境里散步，尽情地呼吸着这新鲜的空气。

镇里的居民有一户人家姓王，祖上世代务农，到了清朝时，居然得中了一名秀才。乡里人眼浅，看见中了秀才，都觉得非同小可，阖镇的人，都把他家推戴起来，以至于姓李的便渐渐的不敢了。

说起来，这已经是一百多年前的事了。时至今日，传到王念孙的手中，这王家早已没落了。除了一些半百以上的老人还知道他们曾是秀才之家，就只有王念孙自己对此仍念念不忘，只盼培养出一个“秀才”出来。

这王念孙曾在镇政府公干过教育方面的事务，后来身体有了毛病，行动不便，加上年已半百，就办了内退，每月有几百元的退休收入，日子过得倒也凑合。

雨后，镇里的人经常看到王念孙穿着一件汗衫，拿着根烟袋在镇里溜达。他那身子骨虽然不是很硬朗，似乎风一吹便倒，但却有种说不出的劲来。尤其那一张清癯的方脸，配着一个高高的鼻子，一双闪着智慧的眼睛，让人望而起敬。

至于落雪，更让人们欢喜了，且不说瑞雪兆丰年，单说那雪后的景致，又为这和平兴隆的镇子添了许多气象。不管楼台大院，还是茅房小屋，都半隐半藏的，躲在裹了素装的